

个人版 CRS 自我认证表

说明

请仔细阅读这些说明，然后填写下表。

银行需要在开户后的 90 天内收到并验证自我证明表格。若未收到，则银行保留关闭账户或对其施加限制的权利，直到银行收到有效的自我证明表格并对其进行了验证。自我证明表格的验证将由银行全权决定。请注意，在某些法律规定的司法管辖区*，在银行收到有效的自我证明表格并进行验证之前，银行将无法开立账户。

*有关适用国家/地区的更多信息，请访问：

<https://www.citibank.com/tts/solutions/liquidity-management/tax-regulations/crs/additional-forms.html>

位于已采用通用报告标准 (CRS) 的国家/地区的花旗办事处，需要收集并报告与账户持有人税务居所状态相关的特定信息。请注意，花旗可能需要将本表格中提供的特定信息，以及与您的金融账户相关的其他金融信息，依法报告给您的账户所在国家/地区的税务机关。当地税务机关同样会将所报告信息与您税务居所国家/地区的税务机关进行交流。只有当账户持有人是个人（包括独资经营者或继承人）时，才应当填写本表格。

附录中包括账户持有人和其他术语的定义。

必须填写标有星号 (*) 的项目。

对于联合账户或多账户持有人，请针对每个个人使用独立表格。

请注意，本自我评估表仅用于 CRS 目的。该表格的填写不可替代任何 IRS W-9表、W-8 表或 FATCA 自我认证表的填写，在美国纳税可能需要用到这些表格。

如果您代表他人填写本表格，请表明您在第3部分中进行签署的资格（保管人、代名人、执行者、授权委托等）。对于未成年的账户持有人，父母或法定监护人应当代表其填写表格。

不得将此表用于实体账户持有人。信托（如果不是独自经营者或继承人）将被视为这一类实体。应当使用实体版 CRS 自我认证表。

除非环境发生变化让本表发生错误或者不完整，否则本表将一直维持有效。在环境发生变化的情况下，您必须在环境变化的 30 天内通知花旗，并向我们提供更新的 CRS 自我认证。

作为一家金融机构，花旗不会向其客户提供税务建议。如果您对于自己是否任何特定国家/地区的税务居民有疑问，请联系您的税务顾问或访问 OECD AEOI 门户网站 www.oecd.org/tax/automatic-exchange/crs-implementation-and-assistance/ 了解税务居所按国家/地区分类的信息。

个人版 CRS 自我认证表

第 1 部分 — 个人账户持有人的确认

(请使用大写正楷字填写第1-3部分)

A. 账户持有人姓名：

姓氏：*

称谓：

名字：*

中间名或中间名缩写：

独资经营的公司名：

B. 当前居住地址：

第 1 行 (例如房屋/公寓/套房名称、房号、街道)：*

第 2 行 (例如镇/城市/省/国家/州)：*

国家/地区：*

邮编：*

C. 邮寄地址：

(只有当与B部分中显示的地址不同时才需要填写)

第 1 行 (例如房屋/公寓/套房名称、房号、街道)：

第 2 行 (例如镇/城市/省/国家/州)：

国家/地区：

邮政编码/邮政区号：

D. 出生日期*

出生日期* (年月日)：

E. 出生地¹

出生城镇或城市：

出生国家/地区：

¹ 如果账户所在国家/地区的本国/地区法律有相关要求，请填写E部分（出生地点）。

个人版 CRS 自我认证表

第 2 部分 — 税务居所国家/地区以及相关的纳税人身份号码 (TIN) 或等效证明

请填写下表，指明账户持有人税务居所所在国家/地区（即您因缴纳所得税而被视为该国家/地区的居民的国家/地区），以及每个指定国家/地区的账户持有人的 TIN（如有的话）。如账户持有人是三个以上国家/地区的税务居民，请在单独的表上填写。

如果不能提供 TIN，请视情况选择以下原因 **A、B 或 C**：

原因 A — 账户持有人作为居民需缴纳所得税的国家/地区不发放纳税人身份号码 (TIN)。

原因 B — 账户持有人无法获得纳税人身份号码 (TIN) 或等效号码。（如果选择了这一原因，请在下表中解释为什么账户持有人无法获得纳税人身份号码 (TIN)）

原因 C — 不需要纳税人身份号码(TIN)，因为发放 TIN 的税务居所管辖区并不要求金融机构收集和报告 TIN。

税务居所所在国家/地区*	TIN	如果无法提供 TIN，请输入原因 A、B 或 C		
1		☐ 原因 A	☐ 原因 B	☐ 原因 C
2		☐ 原因 A	☐ 原因 B	☐ 原因 C
3		☐ 原因 A	☐ 原因 B	☐ 原因 C

如果您选择了上面的原因 B，请在下面的方框中说明为什么账户持有人无法获得纳税人身份号码 (TIN)。

1
2
3

个人版 CRS 自我认证表

第 3 部分 — 声明及签字*

1. 本人宣布本公告中做出的所有声明，据我的了解和相信，都准确而完整。
2. 我确认本表格中提供的有关账户持有人的信息，以及与该表格所适用金融账户相关的财务信息（例如账户余额或价值、收到的收入或总收益），将报告给这一/这些账户所在国家/地区的税务机关，并应当遵循这些国家/地区根据通用报告标准 (CRS) 就金融账户自动信息交流的合法协议，与账户持有人可能是其税务居民的其他国家/地区的税务机关进行信息交流。
3. 我证明本人即是本表格相关的所有账户的账户持有人（或者获授权为账户持有人签字）。
4. 如果环境发生变化，影响了账户持有人的税务居所状态，或者导致本文中包含的信息不正确或不完整，我了解我有义务在环境发生变化后 30 天内通知花旗，并提供恰当更新的 CRS 自我认证。

签字：* _____

正楷姓名：* _____

日期：* _____（日/月/年）

备注：如果您不是账户持有人但是代表账户持有人签署了本表格，请指出您签署表格的资格（例如授权委托、执行者或管理人、父母或监护人），并提供代表您权利的任何必要文档。

资格：（* 如果适用） _____

CRS 自我认证国家/地区附录

如果您希望花旗将此 CRS 自我认证应用于您开设账户的所有其他国家/地区，请勾选以下方框。（不包括中国、印度、印度尼西亚、日本、波兰和俄罗斯，这些国家的国家法规要求银行收集单独的 CRS 表格）。

☐ 请按照上文所述使用本 CRS 自我认证（不包括您在下方指定的任何国家/地区）。

备注：如果勾选了此方框，请向您的税务顾问确认您的 CRS 身份在所有国家/地区都相同，如果某些特定国家/地区不应使用此表格，请注明名称：

Treasury and Trade Solutions

citi.com/treasuryandtradesolutions

IRS 230 号通知披露事项：花旗集团及其关联公司不提供税务或法律建议。本材料中对税务事项进行的任何探讨 (i) 都不是为了避免任何税收罚款，也不得用于此类目的，且 (ii) 可能为了本材料所述任何交易（“交易”）的“推广或营销”而编写。因此，您应该根据您的具体情况咨询独立税务顾问的建议。

本材料所含信息和资料以及所载的条款、条件和说明可能会发生变化。花旗银行并非在所有地理区域都提供所有产品和服务。您是否有权获取特定产品及服务，须视乎花旗银行和/或其关联公司的最终决定而定。任何未经授权的使用、复制或披露均为法律所禁止，并可能招致起诉。Citibank, N.A. 是按照《美国国家银行法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，其总部位于美国 399 Park Avenue, New York, NY 10043。

© 2025 Citibank, N.A. 版权所有。Citi 以及 Citi 和弧形设计是花旗集团或其关联公司的商标和服务商标，已在全球范围内注册并使用。

个人版 CRS 自我认证表

定义术语附录

备注：提供了以下选择的定义，用于协助您填写此表格。如果您就这些定义有任何问题，或者需要提供更多详细信息，请联系您的税务顾问。

“账户持有人” — 被列为或确定为金融账户持有人的个人。作为他人代理、保管人、代名人、签署人、投资顾问、中介或监护人的持有金融账户的个人，不会被视为账户持有人。例如，在父母/孩子关系中，如果父母充当合法监护人角色，则孩子会被视为账户持有人。对于联合持有账户，会将每位联合持有人作为账户持有人对待。如果是遗产，继承者应被认定为账户持有人。

“控制人” — 对实体进行控制的自然人。该定义与某个实体“受益方”这一术语相对应，如金融行动专责委员会建议中的第 10 项建议（以及解释性备注）中的描述（在 2012 年 2 月采用）。当某个实体账户持有人被视为被动非金融实体（“NFE”）时，金融机构必须决定此等控制人是否为应当报告的管辖区内人士。如果您是某个被动非金融实体的控制人，则您应当填写控制人的 CRS 自我认证，而不是填写此表。

“实体” — 法人或法定组织，例如公司、机构、合伙企业、信托或基金。

“金融账户” — 金融机构维护管理的账户，包括：存款账户；保管账户；特定投资实体中的股权或债务利益；现金价值保险合同；以及年金合同。

“参与辖区” — 已安排协议的辖区，(i) 将根据该协议提供通用报告标准 (CRS) 中规定的信息，且是金融账户信息自动交流所必需的，并且 (ii) 在已发布的列表中进行了确定。

“应报告辖区” — 已安排协议的辖区，(i) 根据该协议有义务提供 CRS 中规定的金融账户信息，并且 (ii) 在已发布列表中进行了确定。

“应报告辖区人士” — 根据辖区法律，身为应报告辖区内税务居民的个人。

“TIN” — 纳税人识别号或等效证件（如果没有 TIN）。TIN 是由辖区向个人或实体分配的字母或数字的独一无二的组合，用于识别个人或实体，以便管理此等辖区的税务法。

某些辖区并不会发放 TIN。但是，这些辖区常常会使用某些其他高完整度高的号码，具有等效的身份识别级别（“等效功能”）。对于个人来说，此类号码的例子包括社会保险号码、公民/个人身份号码/服务代码/编号，以及居民注册号码。